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划转部分国有股权充实社保 基金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国有股权划转的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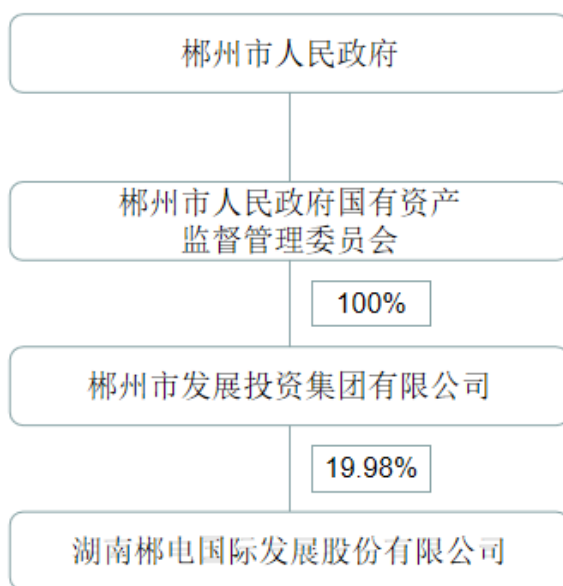
近日，本公司收到第一大股东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郴投集团”）《关于划转郴投集团所持郴电国际部分国有股份充实社保基金的告知函》，函件主要内容如下：

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印发的《湖南省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实施办法的通知》（湘政发〔2020〕9号）及郴州市财政局、郴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郴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印发的《关于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的通知》（郴财企〔2020〕13号）文件精神，郴投集团与湖南省国有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8日签署《国有股份划转协议》，拟将郴投集团所持本公司4,599,784股股份无偿划转给湖南省国有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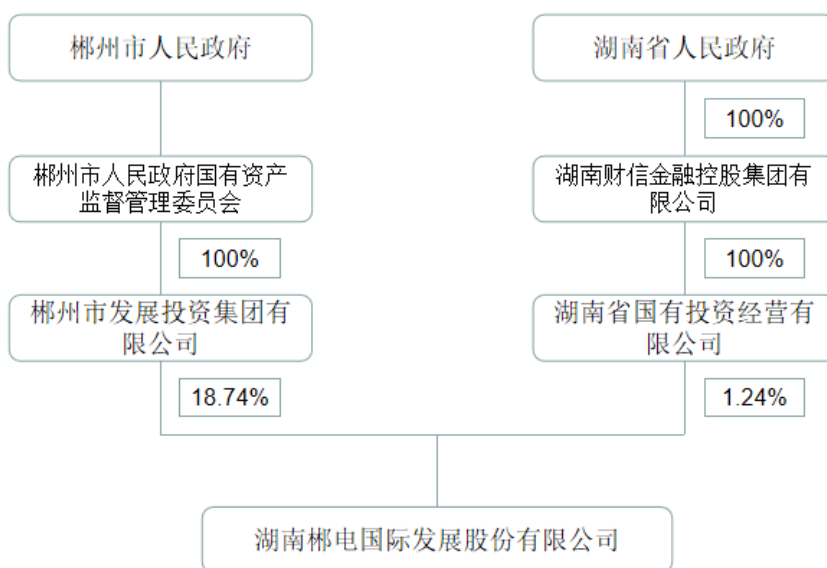
二、本次国有股权划转的影响

本次划转完成后，郴投集团直接持有我公司股份由73,954,216股变更为69,354,432股，持股比例由19.98%降为18.74%；湖南省国有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将直接持有我公司股份4,599,784股，持股比例为1.24%。

相关股权关系变动如下：



股权关系结构图（划转前）



股权关系结构图（划转后）

本次划转不会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三、本次股权划转的后续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国有股权划转的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 1、《郴州市财政局、郴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郴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的通知》
- 2、《关于划转郴投集团所持郴电国际部分国有股份充实社保基金的告知函》
- 3、《国有股份划转协议》

特此公告。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3日